

化隆县地方品牌产业培育促进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化隆县地方品牌产业培育促进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拉面产业发展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大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主要通过化隆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及其他便民渠道公开，发布各类政务信息。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申请公开信息 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5 年我局未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目前尚无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而未予公开的情况。

（三）健全机制。一是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为主抓，相关科室具体负责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制定了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一事一审”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谁审查、谁负责，谁公开、谁负责”原则，对相关政务信息公开事项进行审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0	0	0	0	0	0	0	

他处理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信息公开衔接方面及时程度不够。我局平常主要通过公示栏、微信群、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示，因衔接不及时、部分工作人员认识不足，导致信息公开及时程度不够。

二是专业能力不强，从事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对各项制度学习不够系统全面，信息公开意识仍需进一步增强。

下一步，我局继续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切实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目前我局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化隆县地方品牌产业培育促进局

2026年1月29日